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
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信息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贵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变更概述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关于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函》，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吴可方先生为项目合伙人、李花女士为质量控制复核人、谢芳琳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李花女士、谢芳琳女士工作调整，本所委派王小蕾先生接替李花女士为质量控制复核人，委派郭越月女士接替谢芳琳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三、本次变更人员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越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22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小蕾	2012年	2014年	2024年	2024年

(二)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22-2023年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三)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三、变更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身份证件、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